

2023年语文课堂五分钟演讲稿 语文课堂 演讲五分钟(实用5篇)

演讲稿是演讲者根据几条原则性的提纲进行演讲，比较灵活，便于临场发挥，真实感强，又具有照读式演讲和背诵式演讲的长处。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演讲稿，可是却无从下手吗？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演讲稿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语文课堂五分钟演讲稿篇一

自信心就是自己相信自己的愿望或理想一定能实现的一种心理状态。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人认为自信就是自负才高，蔑视一切，因而自信没有什么好处。

但我不同意这种意见，我认为自信还是有益处的。我们在学习或事业的攀登中，总要越过险峻的高山，渡过茫茫的阔水，而自信心就是登山云梯，渡水的飞舟。

人，只有自信，才能自强不息，才能使人为自己的愿望或理想而努力奋斗。只有自信，才可能使人在艰难的事业中保持必胜的信念，才能使人有勇气攀登科学高峰。

人，如果缺乏要干成一番事业的的自信心，通向成功之路的航船就要在沙滩搁浅，终生也托不起成功的巨轮。

在现实生活中，自信心是大力之神，它能使尽弱者变强，使强者变得更强，镭的发现者——居里夫人，当初穿着沾满灰尘和油污的工作服，翻动矿石，搅动冶锅，从堆积如山的铀沥青中寻觅镭的踪迹时，条件非常艰苦，但她却信心百倍，毫不动摇。成功之后她对她的朋友们说：“无论做什么事情，我们都应该有恒心，尤其是自信心。”

自信心的基础应是丰富的知识和科学的态度，而不是野蛮、狂妄。不怕暴露自己的愚笨，敢于正视自己的不足，则是自信心强的表现，成功的希望正是从这里起步。

时间匆匆流过，转眼间我们已经长大。期间， we 有过欢乐，有过失落，尝到了学习之路的坎坎坷坷，这就是因为我们并非尽善尽美，正所谓“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可在这一路的坎坷中，我们并非一无所获，而是在过程中学会了如何去战胜困难。

在我们的求学路上，不会一帆风顺，但是我们必须相信自己。如果我们自己就认为自己不行，对自己失去信心，那我们就首先败给了自己。只有相信自己行，才能去大胆尝试。

著名大科学家爱迪生在发明电灯过程中，屡次碰壁，屡次失败，但他就是凭着自信，一直没有放弃，最终为人类作出突出贡献。

是啊！在我们的探究路上，不会一帆风顺，一定会遇到风雨，但是我们必须相信自己行。相信自己行是一种信念，也是一种力量。一句“我能行”背后是相信自己必定成功的态度。古今中外的无数事实说明：失败乃成功之母，而自信是成功之基。正如爱迪生所说：“没有失败，只有离成功更近一步。”所以，我们要自信地迎接成功与失败，坚信“我能行。”

是种子就该有绿色的希望

是种子就该有金色的梦想

不要躺在封闭的暖房

怕什么秋日薄薄的风霜

既然已走上了运动场

心里就不要多想

跑道已洒满阳光

不要羞涩、不要紧张

听秋雁在空中为你歌唱

快去拾取片片金黄

充满信心，就有希望

总之，自信之歌，回荡在个人的成长之中，自信是准确的自我定位和客观的自我评价。一次次地自我鼓励，一次次地精神振奋，一次次地深刻解剖。

我重获信心，重见生活的美好与光明，拾回了那双翅膀，我开始挑灯夜烛，勤学好问，我始终坚信：自信会让我成功。自信是遇到困难时永不低头的巨大精神力量。让我们在自信的鼓励下，在自己的人生中留下坚实的足迹。

语文课堂五分钟演讲稿篇二

怎么样的演讲才不会像国旗下的校长讲话呐？当然是短小又精悍的即兴演讲啦。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整理的几篇语文课堂演讲五分钟，希望能帮到你哟。

古有陶渊明“戴月荷锄归”的雅致，今有农家田园摘甜梨的闲情。时代给农耕赋予了特别的韵味，似悠似闲，却少了些忙碌。

插秧

清明时节，斜风细雨，太阳刚刚露出自己红扑扑的脸蛋，照

得田里的水泛起微光的时候一群人便下至天田中忙活起来了。那误被水泵请至田中的小鱼小虾不知藏到了那里。大腹便便的蚂蟥一家也不见了踪影。带补丁的高筒雨靴深深陷入泥土中，飞溅而起的烂泥污染了高高卷起的灰色长裤，露在风中粗壮的小腿沾满了水渍。抓起秧苗，猫着腰，用力将秧苗插进水中，再用手使劲地向下摠几下，引得那秧苗站立的地方泛起一片污浊。偶尔引起水中居民的不满，河虾挥舞着大剪刀出来示威了。

这插秧苗的技术，我真的挺佩服。想自己平时走路，稍不注意就亲吻了大树，他们竟能将秧苗插得如此整齐，简直比国庆阅兵那绿色的陆军方正还有气势。田埂上堆积的秧苗眨眼间消失了大半，大地似乎被这一小小的植物攻占了。但人们似乎还不满足，绿色伴随着“伸与缩”不断向远处延伸。

割稻

秋是收获的季节。八九月份之交，成片的田野黄了粒粒的稻。风吹过便是满腔成熟的气息。刚歇脚的农人又挥起了农具。家家户户都倾巢出动。为了那雨季之前能装进谷仓的袋袋大米。一大家子，男男女女都提起镰刀，带了草帽，搭在肩头一条湿毛巾，边走边笑。走向那充满欢欣得田间地头，便挥起了弯弯的镰刀。

我一直以为割稻是件累心的活。首先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不知道哪个聪明人就发明了镰刀。再者，割稻，位置的选择是很重要的，刀落处泥土上方约十厘米。其次，力道的掌握也是较重要的。否则，力道太小，割不断理还乱；力道太大，没准一不小心就见血光了。因此，缺少经验的人就很少抓练到这玩意儿。不过，即使无需什么智慧，大概也少有人乐得去割稻吧，毕竟，无论怎样这还是一件体力活。

炎炎的烈日烘烤着大地，无多时，田地又恢复了最初的面貌，脱去了哪一层华丽的外衣。一堆堆金黄的稻穗在阳光下泛着

金黄的光泽。脸上流着汗水的人儿，此时摘了草帽子，用手抱起一捆金黄，走进了炊烟袅袅的村庄。没了阳伞的土地被太阳晒得龟裂，留在田间无辜的守望着，好像被抛弃了的孩子。梳着羊角辫的小丫头一脚踩塌一株草，从这一角跳到那一边去了。短短的头发的沾满了枯黄的草屑。

稍过几日，天便下起雨来。嘿，看来，这割稻真得赶巧。

摘棉花

冬日躺在温暖的羽绒被上，突然有点怀念那棉被似乎带有汗水的味道。从春日播种到秋日收获，花开花落之间，棉花便长成了。棉花外观与质量高低都影响到了它是否能卖个好价钱。因此摘棉花的要求就自然高于一般了。

到了踩棉花的季节，原本在周边做活的人都闲置了手头的工作，抓几个麻袋便钻入了半人多高的棉花丛中。棉花的果实很是奇特，有点像一种食人花，圆圆的身子，尖尖的嘴。

若棉花果没有脱去青绿色，那生出的棉花就像一瓣瓣橘子，只不过这橘子纯洁的能挤出牛奶来。成熟的棉花外壳就像烧焦的老树皮，似乎只稍稍稍用劲便会化为灰烬。白色的棉绒露出小脑袋，好像一只掉入泥塘中胀破了肚皮的青蛙。

摘棉花的那手可得巧呢。轻轻捏住露在外面的丝绵，快速的抽动，便能的好雪白的棉花了。可这看似简单的活计，实施起来就不简单了。有经验的师傅在棉花丛中穿梭，眨眼功夫解决了几麻袋。很少会有枯树枝在上面纠缠不清。要是你棉花上沾上点东西，可以说这长时间全白忙活了。要是你在哪个收购摊点上看到了那乱糟糟的棉花，可能是哪家刚娶的小媳妇呢，不会动手呵。

敲板栗

糖炒板栗可是我的最爱。冬天里一边啃着板栗，一边看喜剧片没形象的大笑，那滋味别提多惬意了。板栗大概是十月份成熟的。看着树上一个阁个笑得合不拢嘴的板栗，有些人开始手痒痒了。这本是敲板栗的日子。

板栗是一种全身带刺的果实，想要用手去摘似乎不太容易。不过俗话说的好：应对张良计，我有过墙梯。手脚利索的，三两步蹬到了树上。稍有些不便的便用那个竹竿捅树上灯笼似的板栗，一下，两下，板栗掉到地上，一溜烟滚远了。慢慢的地上到处是板栗，有些人的竹篓也装满了。

都说人间辛苦是三农，这么富有创造性的活动，累下也值得。如果是我大概只会老的赔了夫人又折兵的下场吧。

什么是自信心？

自信心就是自己相信自己的愿望或理想一定能实现的一种心理状态。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人认为自信就是自负才高，蔑视一切，因而自信没有什么好处。

但我不同意这种意见，我认为自信还是有益处的。我们在学习或事业的攀登中，总要越过险峻的高山，渡过茫茫的阔水，而自信心就是登山云梯，渡水的飞舟。

人，只有自信，才能自强不息，才能使人为自己的愿望或理想而努力奋斗。只有自信，才可能使人在艰难的事业中保持必胜的信念，才能使人有勇气攀登科学高峰。

人，如果缺乏要干成一番事业的的自信心，通向成功之路的航船就要在沙滩搁浅，终生也托不起成功的巨轮。

在现实生活中，自信心是大力之神，它能使尽弱者变强，使强者变得更强，镭的发现者——居里夫人，当初穿着沾满灰尘和油污的工作服，翻动矿石，搅动冶锅，从堆积如山的铀

沥青中寻觅镭的踪迹时，条件非常艰苦，但她却信心百倍，毫不动摇。成功之后她对她的朋友们说：“无论做什么事情，我们都应该有恒心，尤其是自信心。”

自信心的基础应是丰富的知识和科学的态度，而不是野蛮、狂妄。不怕暴露自己的愚笨，敢于正视自己的不足，则是自信心强的表现，成功的希望正是从这里起步。

时间匆匆流过，转眼间我们已经长大。期间，我们有过欢乐，有过失落，尝到了学习之路的坎坎坷坷，这就是因为我们并非尽善尽美，正所谓“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可在这一路的坎坷中，我们并非一无所获，而是在过程中学会了如何去战胜困难。

在我们的求学路上，不会一帆风顺，但是我们必须相信自己。如果我们自己就认为自己不行，对自己失去信心，那我们就首先败给了自己。只有相信自己行，才能去大胆尝试。

著名大科学家爱迪生在发明电灯过程中，屡次碰壁，屡次失败，但他就是凭着自信，一直没有放弃，最终为人类作出突出贡献。

是啊！在我们的探究路上，不会一帆风顺，一定会遇到风雨，但是我们必须相信自己行。相信自己行是一种信念，也是一种力量。一句“我能行”背后是相信自己必定成功的态度。古今中外的无数事实说明：失败乃成功之母，而自信是成功之基。正如爱迪生所说：“没有失败，只有离成功更近一步。”所以，我们要自信地迎接成功与失败，坚信“我能行。”

是种子就该有绿色的希望

是种子就该有金色的梦想

不要躺在封闭的暖房

怕什么秋日薄薄的风霜

既然已走上了运动场

心里就不要多想

跑道已洒满阳光

不要羞涩、不要紧张

听秋雁在空中为你歌唱

快去拾取片片金黄

充满信心，就有希望

总之，自信之歌，回荡在个人的成长之中，自信是准确的自我定位和客观的自我评价。一次次地自我鼓励，一次次地精神振奋，一次次地深刻解剖。

我重获信心，重见生活的美好与光明，拾回了那双翅膀，我开始挑灯夜烛，勤学好问，我始终坚信：自信会让我成功。自信是遇到困难时永不低头的巨大精神力量。让我们在自信和鼓励下，在自己的人生中留下坚实的足迹。

一曲《江南style》红遍了大江南北，也在中国掀起了狂热的浪潮。mv中的psy拥金戴银，悠闲地跳着骑马舞，口中不时发出“gangnamstyle”这种奢靡悠闲的上流社会的公子哥形象深入人心。一时间，各地争相模仿，各种版本的《江南style》层出不穷，甚至于广告上都打出了“鸟叔”的照片……朴载相借此红遍全球，这首《江南style》也被冠以“神曲”的美誉。

其实不只是《江南style》《最炫民族风》、《忐忑》等歌曲也先后被称为“神曲”。它们均具有节奏性强、多重复的特点，

而真正的实际内涵却是少之又少。

龚琳娜，毕业于中国音乐学院民族声乐系。民乐，那是一个人内心的净土，可她却创作出了《忐忑》这样无法为人所理解的“神曲”，是什么促使她走上了流行音乐之路？这是中国流行音乐的开创之路，还是中国传统民族音乐之殇？不知为什么，在我得知龚琳娜是民乐手时，心中涌现一种悲凉之情，这种悲凉，应是全体国人心中之悲凉。

我很喜欢《琵琶语》这首曲子，琵琶如泣如诉的特点将满腹的忧愁和凄凉婉转诉出，令我热泪盈眶。当泪水喷涌时，朋友总会笑我多愁善感，他们哪里懂得？这正是中华文化的精髓。

音乐课上，老师曾让我们听西北的信天游。同学们都被那腔调逗乐了。我听见我内心的一个声音在呼唤：“不，不能笑，传统文化不应是人们的笑柄，它应被继承和发扬。”

记得我曾经将87版的《红楼梦》与09版的《红楼梦》作比较，经典终是经典。虽然新版《红楼梦》中美女、帅哥如云，服饰、妆容等等胜于87版，但在对人物内心的诠释方面，却远远不及。从这一方面，我看到了现代人们对原着大刀阔斧的改动，我看到了现代人们对传统文化的遗失和蹂躏。

有一篇文章这样说：“在夕阳的余晖下，理发匠缓缓走远了，与他一起走远的，还有许许多多的传统匠人们，都随着现代文明的发展而渐行渐远……”这句总是给我以心痛之感，毕竟，中华五千年的历史文化不应被埋没，更不能被抛弃。

如此，“神曲”背后所反映出的，不仅是现代歌曲艺术创作的贫瘠，更是中华传统文化之殇，也包含着国人对过去、现在与未来的思考和感伤。

中国正处于第三次科技革命的大变革时代，处于发展的转型期，经济飞速发展，科学技术日新月异，我们的传统文明却

在不断没落。具有了人生观、价值观的我们应学会正确评判外来文化，正确处理外来文化与传统文化的关系，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让今之中华重新在文化上大放异彩！让我之中华之发展更加协调闪亮！

语文课堂五分钟演讲稿篇三

古有陶渊明“戴月荷锄归”的雅致，今有农家田园摘甜梨的闲情。时代给农耕赋予了特别的韵味，似悠似闲，却少了些忙碌。

插秧

清明时节，斜风细雨，太阳刚刚露出自己红扑扑的脸蛋，照得田里的水泛起微光的时候一群人便下至天田中忙活起来了。那误被水泵请至田中的小鱼小虾不知藏到了那里。大腹便便的蚂蟥一家也不见了踪影。带补丁的高筒雨靴深深陷入泥土中，飞溅而起的烂泥污染了高高卷起的灰色长裤，露在风中粗壮的小腿沾满了水渍。抓起秧苗，猫着腰，用力将秧苗插进水中，再用手使劲地向下摠几下，引得那秧苗站立的地方泛起一片污浊。偶尔引起水中居民的不满，河虾挥舞着大剪刀出来示威了。

这插秧苗的技术，我真的挺佩服。想自己平时走路，稍不注意就亲吻了大树，他们竟能将秧苗插得如此整齐，简直比国庆阅兵那绿色的陆军方正还有气势。田埂上堆积的秧苗眨眼间消失了大半，大地似乎被这一小小的植物攻占了。但人们似乎还不满足，绿色伴随着“伸与缩”不断向远处延伸。

割稻

秋是收获的季节。八九月份之交，成片的田野黄了粒粒的稻。风吹过便是满腔成熟的气息。刚歇脚的农人又挥起了农具。

家家户户都倾巢出动。为了那雨季之前能装进谷仓的袋袋大米。一大家子，男男女女都提起镰刀，带了草帽，搭在肩头一条湿毛巾，边走边笑。走向那充满欢欣得田间地头，便挥起了弯弯的镰刀。

我一直以为割稻是件累心的活。首先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不知道哪个聪明人就发明了镰刀。再者，割稻，位置的选择是很重要的，刀落处泥土上方约十厘米。其次，力道的掌握也是较重要的。否则，力道太小，割不断理还乱；力道太大，没准一不小心就见血光了。因此，缺少经验的人就很少抓练到这玩意儿。不过，即使无需什么智慧，大概也少有人乐得去割稻吧，毕竟，无论怎样这还是一件体力活。

炎炎的烈日烘烤着大地，无多时，田地又恢复了最初的面貌，脱去了哪一层华丽的外衣。一堆堆金黄的稻穗在阳光下泛着金黄的光泽。脸上流着汗水的人儿，此时摘了草帽子，用手抱起一捆金黄，走进了炊烟袅袅的村庄。没了阳伞的土地被太阳晒得龟裂，留在田间无辜的守望着，好像被抛弃了的孩子。梳着羊角辫的小丫头一脚踩塌一株草，从这一角跳到那一边去了。短短的头发的上沾满了枯黄的草屑。

稍过几日，天便下起雨来。嘿，看来，这割稻真得赶巧。

摘棉花

冬日躺在温暖的羽绒被上，突然有点怀念那棉被似乎带有汗水的味道。从春日播种到秋日收获，花开花落之间，棉花便长成了。棉花外观与质量高低都影响到了它是否能卖个好价钱。因此摘棉花的要求就自然高于一般了。

到了踩棉花的季节，原本在周边做活的人都闲置了手头的工作，抓几个麻袋便钻入了半人多高的棉花丛中。棉花的果实很是奇特，有点像一种食人花，圆圆的身子，尖尖的嘴。

若棉花果没有脱去青绿色，那生出的棉花就像一瓣瓣橘子，只不过这橘子纯洁的能挤出牛奶来。成熟的棉花外壳就像烧焦的老树皮，似乎只稍稍稍用劲便会化为灰烬。白色的棉绒露出小脑袋，好像一只掉入泥塘中胀破了肚皮的青蛙。

摘棉花的那手可得巧呢。轻轻捏住露在外面的丝绵，快速的抽动，便能的好雪白的棉花了。可这看似简单的活计，实施起来就不简单了。有经验的师傅在棉花丛中穿梭，眨眼功夫解决了几麻袋。很少会有枯树枝在上面纠缠不清。要是你棉花上沾上点东西，可以说这长时间全白忙活了。要是你在哪个收购摊点上看到了那乱糟糟的棉花，可能是哪家刚娶的小媳妇呢，不会动手呵。

敲板栗

糖炒板栗可是我的最爱。冬天里一边啃着板栗，一边看喜剧片没形象的大笑，那滋味别提多惬意了。板栗大概是十月份成熟的。看着树上一个阁个笑得合不拢嘴的板栗，有些人开始手痒痒了。这本是敲板栗的日子。

板栗是一种全身带刺的果实，想要用手去摘似乎不太容易。不过俗话说的好：应对张良计，我有过墙梯。手脚利索的，三两步蹬到了树上。稍有些不便的便用那个竹竿捅树上灯笼似的板栗，一下，两下，板栗掉到地上，一溜烟滚远了。慢慢的地上到处是板栗，有些人的竹篓也装满了。

都说人间辛苦是三农，这么富有创造性的活动，累下也值得。如果是我大概只会老的赔了夫人又折兵的下场吧。

语文课堂五分钟演讲稿篇四

有人说：黑即美，光芒缩回自身，消逝！

不得不承认，我真的不是个勇敢的孩子，我怕黑，出奇的怕，

但与之相违背，我爱上了夜——那触手可及的空洞，真的让人琢磨不透。第一次用心去感受夜，源于一个故事“盗取天上火种到人间的普罗米修斯，将头发染成一片火海，梦想以火的舞蹈，照亮所以黑夜，拯救黑夜中所有的黑色魂灵。他本想让黑夜跟着他走，到最后他竟被黑夜吞噬”！

有人说，喜欢夜的人是忧郁的，是孤独的，其实这并不符合我，我并不忧郁，我对我的朋友说，我会一直用我最明媚的一面面对所有人；我并不孤独，我有很多朋友，好朋友。我只是很纯粹的喜欢夜的静，很适合想一些事情。

初中毕业，我顺理成章的考进十一班，说实话，这是个让人骄傲的班级。仅有的两个加强班之一。再说句实话，这真的不是个让人开心的班。正如小四所说”高中就是常长达三年的凌迟，最后的最后我们大家一起同归于尽。”“我发现不是每次努力都会有收获，但每次收获都是必须要有努力。一个不公平的不可逆转的命题。”我总是很散漫的对待学习，我只是把学习当做生活中的一部分，一小部分。我总是在老师殷切的期盼中游荡，依旧散漫，依旧选择顺其自然，于是渐渐的那些所谓的棱角就慢慢的一点点找不见了踪迹，于是，我喜欢上了夜，我在黑暗的空洞中，点一盏昏暗的灯，默默地固守着我那仅存的骄傲，然后，沉沉的睡去了。莫泊桑说过，人们一般都不喜欢夜，有人诅咒它，说整个的自然界都好像穿了丧服，日黑风高，和举行葬礼的时候一样地凄惨。如果他还活着，我会告诉他，其实也并非所有人都喜欢这样形容夜。

黑暗牵动神经紧裹着皮肤！

黑夜用它的黑遮掩着一切，疾驶而过的摩托车，夺过肩上的挎包，扬长而去。每每看到这样的画面，我总固执的认为它发生的几率很小很小。我总是不会用最坏的恶意来推测中国人的，然而我还不料，也不信，自己竟会经历这样的一些大起大落。街中寥寥的几个行人匆忙的走着，该来的，不在身

边，不该来的，却蜂拥而至，我握紧电话，感觉手心快要有血渗出来了，恐怖的黑，一寸一寸的逼近，一点一点吞噬我的视线，我拨打着救命稻草搬得号码，试图找到一点希望的声音，却只听见我加剧的心跳。

心头亮了，才发现夜的简单。还好，只是心中微微小小的疼了一下，就像冷锋过境，在心中并没有留下什么。

然后的然后就是那小悲过后的大喜。一盏盏路，划破了深深的黑，于是夜变得支离破碎。橘黄的灯光下，六个在夜晚中游荡的孩子，穿梭在忽明忽暗的灯光中，映衬着明明灭灭的悲喜，说着那所谓的悖论，聊的海阔天空，那画面很美。渐渐的，那一抹小小的伤痕，一退再退，濒临荒芜，像来时一样顺理成章。

昨天，今天，明天轮回不断，不变的是我依旧深爱耗尽所有繁华后的夜。

语文课堂五分钟演讲稿篇五

尊敬的老师、各位评委：

大家好！

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国学经典代代传承》。

小时候就很喜欢读书。在众多的国学经典著作中，我最喜欢读的莫过于《三字经》了，也经常读给女儿听。有一天，四岁的女儿跑过来对我说：“妈妈，我给你背段三字经吧？”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她就背了起来：“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听着女儿稚嫩的声音，我想到了自己小时候。

那时，家里很穷。我的妈妈是一位地地道道的农村妇女，一

字不识。当其他的孩子依偎在自己母亲怀里，听着母亲讲故事，读三字经的时候，我是那么的羡慕。妈妈看穿了我的心思，而她却什么都没说。当邻居有事不在家孩子没人照顾的时候，妈妈会把他家的孩子领到我家，把家里仅有的好吃的拿给他们吃，那也许是我弟弟期盼已久的。当时我不明白妈妈为什么要这样做，现在我明白了，她是用她自己的行动向我传授三字经上的美德。

女儿继续背着：“昔孟母，择邻处。子不学，断机杼。窦燕山，有义方，教五子，名俱扬。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我眼前出现了上小学时候的往事。那时我成绩很好，妈妈觉得农村的教学条件比不上城里，她几次三番的去求城里的亲戚，最终把我转到了城里的小学上学。她曾说即使砸锅卖铁，她也要为了我的成长，给我营造一个好的学习、生活环境，使我能像城里孩子一样健康茁壮的成长，接受到尽可能好的教育。妈妈虽然不像其他人的妈妈那样饱读诗书，但她就这样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向我一点点地传递了三字经的人生哲理，让我明白了在生活中怎样去对待人与事，如何找到人生的坐标，如何培养自己的品质。

在《三字经》等国学经典的陪伴下，现在的我成为了一名教师，对于自己的孩子，我尽量的用我所学的知识给她创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对于我的学生，我一直在不断改进自己的教学方法，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在教学过程中给学生营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我经常用一些国学经典中的例子去启发我的学生。现在我们学校又发起了国学经典诵读的读书活动，我相信，学生懂的了礼、义，一定能更出色。

女儿终于把她会背的背完了，然后她祈求道：“妈妈，继续教我其他的吧！”我点了点头。我想说诵读国学经典真好！

历史上许多有识之士，从小就身受《三字经》的熏陶，长大后，文化底蕴深厚，文学功底强，厚积薄发。他们为传承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和文化，创造了辉煌的业绩。生活在这个

时代的我们，难道不应该了解历史，借鉴历史，取其精华，发扬光大吗？身为人师，难道不应该多读一些经典书籍，多引经据典，增加说服力，同时运用圣贤的智慧，教书育人吗？亲爱的同事，让我们为国学经典的代代传承做出我们的努力吧！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文档为doc格式